### 2021年长沙市开福区就业服务中心部门预算

目 录

1. **2021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七、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表**

1、部门收支总表

2、部门收入总表

3、部门支出总表

4、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0、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11、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

**第一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省和市有关职业培训的法规、政策；负责全区职业培训有关规定的起草和职业培训规划的制定；依法开展职业培训，负责相关培训学校开展职业培训活动的指导和督促检查以及职业培训补贴申请材料的核实、上报工作；

2.指导实施劳动者平等就业、流动就业政策；

3.组织实施鼓励全民创业的基本政策、措施，健全公共就业服务体系，指导和规范公共就业服务信息管理；

4.贯彻执行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政策，负责全区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基地建设；

5.贯彻执行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

6.指导全区人力资源市场建设工作；

7.指导和监督人力资源中介机构管理工作；

8.负责对街道、社区（村）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机构的业务指导；负责基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平台服务制度建设，负责基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平台基础管理信息统计汇总上报工作；

9.负责全区智力引进、高校毕业生、留学归国人员住房和生活补贴初审工作。

**（二）机构设置**

内设机构设置：包括职业介绍、职业培训、公益性岗位、灵活就业人员社保补贴、小额担保贷款、流动人员档案管理、办公室、财务室。

本部门是参公事业单位，属开福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二级机构。系独立核算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法人。系独立核算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法人。在职在编6人，离退休6人，长期临聘人员10人。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开福区就业服务中心只有本级，没有其他二级预算单位，因此，纳入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只有开福区就业服务中心本级。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2021年部门本级预算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一）收入预算：**2021年本部门收入预算数1350.2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350.2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元。收入较去年减少4095.13万元，降低了75.2%，主要是上级缩减了项目工作经费支出预算。

**（二）支出预算：**2021年支出预算数1350.23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37.1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3.07万元。本年支出预算数比上年减少4095.13万元，降低了75.2%，主要是上级缩减了项目工作经费支出预算。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350.23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37.16万元，占99.03%;住房保障支出13.07万元，占0.97%,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1年预算数为301.33万元，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1年预算数为1048.90万元，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其中：事务性业务专项经费183万元，主要人力资源市场、就业专项工作经费；公共专项经费865.9万元，主要用于开福区人社平台工作人员工资、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支出、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工作、村干部基本养老保险。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7.63万元，比2020年预算减少0.28万元，降低1.56%,主要原因是2021年1月起，全区事业单位人员执行事业单位工资，在职人员工资略有降低，导致单位工会经费较上年减少0.28万元。

**（二）“三公”经费预算：**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万元。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较2020年减少0.2万元，降低100%。主要原因是积极落实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公务接待行为。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2021**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0万元；培训费预算3万元，拟开展1培训，人数190人，内容为开福区就业创业工作推进暨业务培训会议；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

**（四）政府采购情况：**2021年开福区就业服务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44.3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40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4.33万元。2021年政府采购预算较2020年减少56.795万元，降低56.16%。主要原因是提高了采购物品和服务的使用效率，积极落实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经费支出。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2020年12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2021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按照区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明确了预算绩效管理的职责要求，进一步促进本单位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有序开展。2021年开福区就业服务中心整体支出绩效目标1350.2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01.33万元，项目支出1048.90万元。全部实行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350.23万元。2021年开福区就业服务中心项目支出绩效目标1048.9万元，其中：事务性业务专项支出183万元，一般性业务专项865.90万元，全部实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

七、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开福区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纳入开福区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开福区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表**